

附件 5

广东省高等学校（高职高专） 教学名师候选人推荐表

姓名（签名）	李贞
教学专业名称 ¹	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	550201
学校名称(盖章)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工作部门	音乐舞蹈学院
填表时间	2021年 5月 5日

广东省教育厅 制

¹ 教学专业名称和代码为教师所在的专业名称和代码，专业名称与代码以教育部新公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为准。如教师为公共课教师，专业名称为：公共课，专业代码为：999999。

填 表 说 明

- 1.本表用钢笔填写，也可直接打印，不要以剪贴代填。字迹要求清楚、工整。
- 2.申请人填写的内容，所在学校负责审核。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 3.表格行数不够，可自行加行。
- 4.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
- 5.本表须用 A4 纸双面打印一式一份。

1.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院(系)	音乐舞蹈学院		
候选人姓名	李贞	出生年月	1972.11	性别	女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民盟盟员	民族	汉族		
职业资格证书及获取时间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2005.05	专业技术职务及晋升时间	音乐副教授 2012.12		
行政职务及任命时间		从事高等教育教学时间累计(年) ²	19年		
从事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时间累计(年)	19年	在行业企业工作时间累计(年)	2.5年		
何时何地受何奖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专业一组二等奖(2020.12); 2. 导学生参加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艺术专业技能(声乐表演)赛项一等奖,本人获优秀指导教师(2019.05) 3. 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专业课程二组(高职组)一等奖(2020.10); 4. 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国赛预选赛专业课程二组(高职组)一等奖(2020.12); 5. 广东省“南粤优秀班主任”(2000.9) 6.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第三届院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013.10) 7. 被评为学院第三届教学名师(2019.11) 8. 被学院第二届教学名师(2013.08) 9. 被评为学院优秀教师(2020.09、2016.09、2014.09) 10. 学院第六届教学优秀奖一等奖(2015.10) 11. 学院第五届教学优秀奖一等奖(2013.12) 12.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2016年度优秀课程标准评选二等奖(2017.02) 13.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2016年度人才培养模式评选三等奖2017.02 14.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2016年度说专业比赛三等奖(2017.02) 15. 2016年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最受毕业生欢迎教师”2016.06 				

² 统计时间截止到2021年5月31日,下同。

学生评价情况	每学期教学评价均为优秀：				
	任现职期间教学质量评价（近五年）				
	学 期	教学质量评价结果	教学质量排名	在二级单位所处位置（%）	评价等级
	2015-2016（1）	89.94	6	13	优秀
	2015-2016（2）	88.88	15	31	优秀
	2016-2017（1）	89.16	18	37	优秀
	2016-2017（2）	90.07	6	11	优秀
	2017-2018（1）	89.11	15	26	优秀
	2017-2018（2）	94.17	1	1	优秀
	2018-2019（1）	93.99	3	20	优秀
	2018-2019（2）	93.92	7	13	优秀
	2019-2020（1）	94.37	1	1	优秀
2019-2020（2）	93.45	13	30	优秀	
主要学习培训经历					
起止时间	学校/培训单位	所学专业/培训项目			
2013. 10. 12-10. 22	广西艺术学院	广西艺术学院“国培计划（2013）”音乐学科培训团队研修班			
2014. 07. 16-07. 26	台湾龙华科技大学	2014 台湾龙华科技大学两岸师资培训			
2015. 08. 16-08. 19	中国教育学会	全国职业院校“十三五”规划原理与技术及专业结构布局调整研修班			
2015. 10. 05-10. 25	德国法兰克福	骨干教师赴德国培训项目“Hat im oktober 2015 erfolgreich an folgenden Fortbildungen der Hochschule Bremen -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teilgenommen”			
2017. 04. 25-04. 30	广东教育出版社华南师范大学	2017 年中国合唱新作品创作推广研讨会暨合唱指挥研修班，			
2019. 07. 16-07. 21	中国浙江大学	党政干部管理能力与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			
2021. 03. 26-03. 28	武汉大学	高校课程思政实践培训班			

行业企业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所从事专业领域及岗位
2016.03 至今	广东省越秀区粉红丝带协会	音乐治疗/名誉副会长
2010.01-2010.12	广州第十六届亚洲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组织庆典和文化活动/音乐统筹总监
2009.09 至今	广东省政协历届委员联谊会	合唱团排练/艺术总监兼指挥
2009.08 至今	广州涂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音乐制作及传播/艺术总监
2012.12 至今	广东省中医药学会音乐治疗专业委员会	音乐治疗 / 委员
主要教学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所从事教学专业领域及岗位
2002.12 至今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音乐表演专业教学/专任教师、教研室主任
近三个学年度 ³ 承担的教学工作量 ⁴		
学年	承担的教学任务 (课程名称)	教学工作量 (学时)
2018-2019-1	艺术实践 1	26
2018-2019-1	早功	26
2018-2019-1	中国民歌演唱	72
2018-2019-1	合唱/合奏	216
2018-2019-1	演唱/演奏	224
2018-2019-2	艺术实践	30
2018-2019-2	专业技能节	30
2018-2019-2	演唱/演奏	221

³ 近三个学年度指：2020-2021 学年、2019-2020 学年、2018-2019 学年，下同。

⁴ 每个学年每门课程填写一行，可自行加行。

2018-2019-2	合唱/合奏	138
2018-2019-2	合唱/合奏	68
2019-2020-1	演唱/演奏	252
2019-2020-1	合唱/合奏	108
2019-2020-2	专业技能节	76
2019-2020-2	演唱/演奏	174
2019-2020-2	艺术素养	70
2019-2020-2	晚会策划	34
2020-2021-1	毕业演出	72
2020-2021-1	合唱/合奏	108
2020-2021-1	演唱/演奏	286
2020-2021-1	艺术实践	30
2020-2021-2	合唱/合奏	70
2020-2021-2	演唱/演奏	193
2020-2021-2	艺术素养	70
2020-2021-2	美学讲座	120
合计		2306

2. 评选范围和评选条件符合情况⁵

2.1 评选范围符合情况

本人自 2002.12 至今，历任教研组长、教研室主任，现为音乐表演专业带头人，校级教学名师（第二届、第三届）。

从事高职教学工作 19 年，工作质量饱满，评教等级优秀。始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立德树人”高职教育理念，优化教学任务，践行立德树人。常年工作在专业教学第一线，致力于高职教育改革，深入开展三教改革、课程思政改革，教学效果显著。曾获“南粤优秀班主任”称号，2020 年获得“全国高职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国赛”二等奖、“2020 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2020 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国赛遴选赛”一等奖，作为指导老师，指导学生获“2020 年全国高职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和其他省级以上奖项共 9 项。此外，综合跨界进修学习与社会公益服务示范均颇有收获——任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教学委员会委员、预算委员会委员、师德师风委员会委员，任广东省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音乐教育委员会委员，任广东省中医药协会音乐治疗委员会委员，任越秀区“和友苑”粉红丝带协会名誉主席，任广东省政协联谊会合唱团艺术指导及指挥，任广东省中医院和友苑合唱团艺术指导及指挥……在添砖加瓦广外艺学科建设与师德规范的同时，致力于全省中小学音乐专业的辐射与引领，也以追求无尚大爱的服务态度，投入于乳腺癌患者的音乐治疗研究及实践。

2.2 评选条件符合情况

一、基本条件

1. 本人自 2002 年 12 至今担任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专任教师，从事高等职业教育教学工作共计 19 年。
2. 2012.12 经广东省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定为音乐副教授。
3. 企业实践情况
 - (1) 2008.09 至今担任广东省政协联谊会合唱团艺术总监兼指挥，致力于老年人的音乐健康活动，受惠人次 8000 人次，受到省政协王荣主席、唐国忠副主席的赞誉；
 - (2) 担任广东省中医院“和友苑”合唱团艺术指导、致力于乳腺癌患者的音乐康复工作，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收益患者近 5000 人次，受到前副省长李兰芳女士的接见，并颁发最美策划奖奖杯。
 - (3) 担任广州市涂鸦文化有限公司音乐总监，主持研发“无限极养生操”项目（已向全球播放）和“全息音乐睡眠床”项目。
4. 自 1994 年参加工作至今一直从事专业教学工作。2020-2021 学年为 949 学时；2019-2020 学年为 628 学时；2018-2019 学年为 729 学时），近三年承担本校教学任务为 768 学时 / 学年。

二、其他条件

担任广东省高职教育质量工程项目-精品开放课程《声乐基础》负责人。

⁵ 本部分请对照申报指南相关条件和要求，逐一填写；如申报指南有要求，但本部分无相关表述，视作不满足评选范围和评选条件，资格审核不通过，一票否决。

3.教学工作情况

3.1 基本情况

教学工作质量饱满，优化完成教学任务——包括《演唱/演奏》、《普通话正音与歌唱语音训练》、《中国民歌演唱》、《合唱/合奏》、《剧目排练》在内的 18 门专业课程的系统设计与教学实践，近三年累积授课总量达 2714 学时，年均 904 学时。同时，学生评教等级优秀，良好践行立德树人。先后被评为第二届、第三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教学名师”，三次被评为“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优秀教师”，两次获得“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教学优秀奖”一等奖及校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致力于音乐美育教育研究，强调音乐在人的全面发展中的作用，着力将品格教育融入学科教学，建设“融教于乐、内练外演、德艺双修”的音乐专业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将音乐专业技能与文化知识教育相结合，通过“人才培养个性化、教学成果作品化、教学手段信息化、教学视野国际化”的教学“四化”改革，在教育教学中融入中华文化、红色文化精神，通过课堂教学、艺术实践等途径，引导学生自觉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同时，注重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的结合。积极推动低龄儿童的全科教育、致力于儿童的音乐美育教育研究，曾开展“儿童快乐唱诗”活动，获得社会赞誉；创作并唱诵古诗词音乐作品在喜马拉雅、网易云等平台播放，深受小学生及家长、老师的喜爱。关注社会人群的“音乐+健康”活动，担任广东省中医药学会音乐治疗协会委员、广东省越秀区粉红系带协会名誉副会长，致力于音乐治疗在乳腺癌患者康复中的应用实践研究，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很好地践行了教师“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使命与责任。

3.2 师德师风自我评价

1. 政治立场坚定，以教书育人为己任。

本人时刻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中共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为指导，坚持党员立场，以教书育人为己任，兢兢业业教书、勤勤恳恳育人。以担任校师德师风委员会委员为契机，严格师德规范，力行师德规范：以德为人先、学为人师、行为世范为准则，力争做到“四有”好老师。

2. 爱岗敬业，以全身心投入到教学工作中。

本人自从教来，始终将党的教育事业作为自身奋斗目标，以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对工作精益求精，勇于开拓创新，努力探索新形势下教育教学，优化教学任务，践行立德树人。多年来始终将课堂教学放在首位，年授课学时在 900 以上，评教等级优秀。在教学工作中，认真掌握教学大纲，刻苦钻研教材，根据高职学生特点及学科专业特点，精心设计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深入浅出，因材施教，形成了“融教于乐”的教学特色。

3. 治学严谨，知行合一，为人师表。

教学中始终秉承“身正为师、学高为范”宗旨，时刻以高标准要求自己，以求真务实精神和严谨自律的科学态度治学，不断完善知识结构，努力提高教学、科研水平。深入学习国家高职教育发展理念，积极关注高职教育发展态势，创造性打造学科专业建设，融合性开展教育教学工作，踊跃性进行教学成果出品。时刻督促自己从自我做起、率先垂范，以和蔼的态度对待人、以丰富的学识引导人，让学生“亲其师，信其道”，进而“乐其道”保证教书育人实效。

3.3 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情况

一、致力学科建设，开展教学工作——专业发展进阶，工作成果丰富

深入学习国家高职教育发展理念，积极关注高职教育发展态势，创造性打造学科专业建设，融合性开展教育教学工作，踊跃性进行教学成果出品。

首先，创造性打造学科专业建设。长期围绕声乐学科建设，针对新旧教学模式深入进行理论与实践研究，探讨高职院校音乐表演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与路径方法。为此，作为主要发起人申报并承担“广东省教育厅社科项目——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研究，首次提出“以演促教、以演促练、教练相长”的“高职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新模式”，编订出版了《高职高专声乐集体课教材》，并主持完成省级精品课《声乐基础》。

其次，融合性开展教育教学工作。作为教研室主任，积极推动高职“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推进《演唱/演奏》、《合唱/合奏》课程转型——把“声乐训练”与“思政树立”相互联系，将“歌唱体验”和“文化自信”相互融合，在新形势下，为高职、高专声乐专业学科教育教学工作提供了前瞻性的理论支持和路径建议，并于2018年12月成功举办“用歌声讲述历史、用歌声传递精神——抗日战争主题歌会暨广外艺课程思政改革成果汇报音乐会”，进行了出色的实践展示。同时，依据我校“四化”教学改革要求，扎实进行声乐教学的“作品化”研究——精心设计教学过程与教学内容，力求“教学目标作品化、教学内容作品化、教学过程项目化”，并在此基础上建设完成校级课程《演唱/演奏》及“学生学习作品化专辑”。

第三，踊跃性进行教学成果出品。

学术论著、课题研究与课程建设也在不断的实践总结基础上踊跃进行——前后共出产论文12篇、著作2部以及声乐教材（任副主编）1部，主持并参与纵向课题7项、横向课题3项，主持并参与“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项目”5项，主持省级精品课程1门、院级精品课程1门，参与院级精品课程2门。同时，专业水平与教学技能也在省级以上比赛中获得认可和嘉奖——获“2020年全国高职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国赛”二等奖、“2020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2020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国赛遴选赛”一等奖。

二、信息化思政教育，实践化专业教学——育人效果显著，学生成绩突出

本人担任班主任8年、德育导师4年，先后担任表演艺（201044501）班主任（2010-2013年）和德育导师（2013-2015年），以及三年制舞蹈表演（201874301）德育导师（2018至今），其中，班级内前后有黄妤、冯燕嫦等6名同学光荣加入党组织，并有杨淼同学获得国家级奖学金。在学生思政教育工作中，本人坚持教育学、心理学、教育心理学等理论的上位指导，充分发挥专业教师的特殊“双重”作用，辅以现代化信息交流工具与手段，搭建平台、共享资源、平等对话，为学生排解压力、解答疑惑。同时，丰富学生课外兴趣、引导参与社团活动，例如，常年担任合唱团指导老师，指导学生的艺术实践活动，多次担任学生歌唱、演讲比赛等活动评委，推动校园文化建设……

在实践化教学和专业性指导方面，学生历年来特长发展、成绩突出。其中，指导学生林榆获“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艺术专业技能（声乐表演）赛项一等奖、“广东省职业院校艺术专业技能大赛”（声乐表演）赛项（高职组）一等奖、“我和我的祖国——广东省第十三届大中专院校‘百歌颂中华’歌手大赛”二等奖，指导音乐舞蹈学院合唱团获首届“中国（集美）大学生合唱比赛”银奖、“广东省第十二届‘百歌颂中华’大中专院校合唱大赛”三等奖、“广东省第三届大学生声乐比赛”二等奖，指导25名学生参加各类声乐大赛，分别获得金、银、铜各类奖项30人次。

3.4 教学资源建设情况

3.5 教学质量情况

致力于声乐学科教学改革，注重在声乐课堂教学中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以优秀音乐作品为介质，提升鉴赏审美能力，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优秀中国声乐作品为依托，提升专业技能水平，引导体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注重挖掘本土红色文化资源，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以声乐作品情感体验、声乐作品表演评价引导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交叉学科、审视的学习视角，扩大音乐视野，发挥音乐创造力，锻炼音乐才干，培养团结协作精神。同时通过组织丰富的的校内外艺术实践活动，多层次、多角度地指导学生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所教授学生均能从经典的音乐作品中得到启迪，树立爱国、报效祖国的信念。

近三个学年度，教学质量均为优秀，得到学生的广泛认可。指导学生指导学林榆获“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艺术专业技能（声乐表演）赛项一等奖、“广东省职业院校艺术专业技能大赛”（声乐表演）赛项（高职组）一等奖、历年来，指导学生参加各类专业比赛，获得省级以上奖励10项。如：获得省第十三届大中专院校‘百歌颂中华’歌手大赛”二等奖，首届“中国（集美）大学生合唱比赛”银奖、“广东省第十二届‘百歌颂中华’大中专院校合唱大赛”三等奖、“广东省第三届大学生声乐比赛”二等奖等。

3.6 教学团队建设情况

本人作为音乐表演专业的负责人，一直以身作则，勤力肯干，发挥着模范带头作用，向团队教师展示了高超的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教学团队于2013年被评为院级“优秀教学团队”。2018-12被认定为省级教学团队推荐团队。为了使教学队伍能够站在国际平台上学习和借鉴国内先进教学经验，提高教学队伍教学与科研相互促进的能力，着重在如下三个方面加强对教师团队的培养：

1. 搭建国内外交流平台，扩大教师教育视野。教师参加国外培训1次；省内培训5次；2人次被选派为高等学校一般国内访问学者；每年进行1-2次学科调研活动团队教师多人次获优秀教师称号，获校教学优秀奖。

2. 坚持“传帮带”、“做中学”，培养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通过共同承担或开发项目，增强青年教师教学改革、教学研究的参与意识，在工作任务中不断提高教和研究能力。

3. 建立适合教师发展的用人机制，合理有效使用兼职教师。在培养、建设好专职教师队伍的同时，制定有利于兼职教师发展的政策，以人为本关怀稳定兼职教师队伍。目前音乐表演校内专任教师团队共11人，校外兼职教师11人。其中专任教师中正高职称1人，副高职称7人、讲师3人；全部教师具备研究生以上学历。

音表教研室已形成一支年龄结构合理、学位结构优化、专兼职比例适当、能胜任培养和培训两类课程、能站稳讲台和舞台的高素质的教学团队。

4.行业影响力情况

4.1 总体情况

1.担任广东省政协联谊会合唱团艺术总监兼指挥，致力于老年人的音乐健康活动，受惠人次8000人次，受到省政协王荣主席、唐国忠副主席的赞誉；

2.担任广东省中医院“和友苑”合唱团艺术指导、致力于乳腺癌患者的音乐康复工作，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收益患者近5000人次，受到前副省长李兰芳女士的接见，并颁发最美策划奖奖杯。

3.担任广州市涂鸦文化有限公司音乐总监，主持研发“无限极养生操”项目（已向全球播放）和“全息音乐睡眠床”项目。

3.受邀担任广东省教师、校（园）长分层分类培训课程指南结题评审专家、担任广东省中小学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主持人评审专家、担任中小学发展中心承办的2020世行贷款校长、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等，做《嗓音保健常识与科学发声训练》专题讲座，受益教师400人；

4.赴开平、佛山、南海等地开展公益声乐讲座，受益群众300人次；

5.2019.05 赴西藏林芝担任“粤藏同心幼教培训工程”培训工作授课专家；

6.2010年 担任第十六届亚洲运动会体育展示活动音乐统筹总监；

7.2011.11 担任白云区小学音乐教师培训教师；

8.参加全国声乐比赛获奖：“金嗓子”第二届全国高校音乐学（教师教育）声乐专业教师美声组优秀奖，2011-09；中国声乐孔雀奖-首届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大赛教师美声组铜奖，2009-01；

9.2012.12 2019.04 担任南海区青少年艺术节文艺展演评委；

10、多次赴全省各地举办声乐讲座及大型演出活动。

11.作为广东教师教育发展中心音乐教育委员会主任，多次负责全省各地教育局委托的教师培项目，如东莞音乐骨干教师培训、茂名市音乐骨干教师培训等等，获得良好培训效果，得到社会好评。

4.2 代表性成果

序号	社会培训项目名称	培训效果	参与情况	时间
1	广东省政协合唱团歌唱训练及合唱排练	顺利进行中、效果好 曾获省直机关合唱比赛金奖	主持、主讲	2009.09 至今
2	广东省中医院“和友苑”乳腺病人“音乐治疗”训练	顺利进行中、效果好。曾赴台湾参加第六届国际乳癌联盟大会作艺术表演展示，获好评。	主持、主讲	2013.03 至今
3	西藏林芝“粤藏同心幼教培训工程”——幼教工作者提升艺术素养策略	培训人数 20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19.04
4	广州市第三批省级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项目	培训人数 4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17.11
5	2020 年广东省世行贷款校长、骨干教师能力提升第一~四期集中研修	培训人数 40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20.10-12
6	南海丹灶文化馆公益培训讲座 讲座：《声乐养生》	培训人数 8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19.08.30
7	佛山祖庙街妇联公益讲座：《音乐培养在家庭教育中的重要性》	培训人数 4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18.11
8	开平文化局： 《声乐演唱技巧及情感处理运用》	培训人数 40 人，培训效果好。	主讲	2018.12

序号	应用技术研发项目名称	成果简介和经济效益		参与情况	时间
1	全息音乐睡眠床	根据大自然声音采样结合不同乐曲的声音频率、音乐旋律等要素，通过音乐发声传导震动单元影响人体听觉、触觉整体放松等助眠反应。目前产品进入测试阶段。		主持	2016.06 至今
2	无限极养生操	受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委托与广州市涂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共同研发。根据中国传统五音对应人体的五行、五脏在全身健康协调养生的实效进行深入研究和实验，结合太极运动养生，研发功能性音乐养生与运动养生作品。目前，该作品已在全球广泛传播。		主持	2014.09~ 2015.11
...					
序号	目前承担横向课题名称及来源	成果/进展情况	课题经费（万元）	起讫时间	署名排序
1	《非遗传承 黄埔非遗》大型传统文化题材原创歌舞晚会 广州市森谷文艺交流活动策划有限公司	已演出12场次收到良好	12	2019.01.04 - 2019.01.31	3
2					
...					

5. 相关单位意见

5.1 学校教学管理部门对候选人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该同志专业素养高，教学能力强，教学功底深，教学数量评价优秀。同意推荐参评广东省高等学校（高职院校）教学名师。



5.2 学校教师管理部门对候选人师德师风的评价意见

李贞同志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和积极参与政治理论学习，关心国家大事，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和师德修养，潜心教学，关爱学生，为人师表，有奉献精神。



2021年5月25日

5.3 行业企业对候选人的评价意见（可不提供）

(公章)

年 月 日